

指示詞「者」、「這」考

張惠英

海南師範學院

從唐宋開始的詩詞和白話文獻中，「者」和「這」就都用作表近指的指示詞，例如唐齊己《白蓮集》卷九〈道林寓居〉詩：「青嶂者邊來已熟，紅塵那畔去應疏。」寒山詩有「冬夏遞互用，長年只這是」（《寒山子詩集》，《四部叢刊》本，頁15），拾得詩有「不省這個意，修行徒苦辛」（同上，頁54）。《開天傳信記》有：「嘗有投諜誤書紙背，〔裴〕胥判曰：『者畔有那畔，那畔有這畔。』」（《類說》六）在現代漢語及北方方言中，就都用「這」來寫那個近指詞，而在福建、廣東、海南等地的閩語方言區，有些人就用「者」來寫地方方的近指詞。爲了探討指示詞「者」和「這」的語源，我們從以下幾個方面加以說明。

一、「者」和「這」是否源和流的關係

「這」在《廣韻》只有線韻魚變切一個音，本義是迎，卻一直用作和「者」音近的指示詞，確實令人費解。於是，從清代的孫星衍、劉淇，到後來的章太炎和張相，以及當代的呂叔湘等大家，都認爲「者」是「這」的本字，「這」是「者」的借字。例如：

孫星衍在玄應《一切經音義》第三卷《摩訶般若波羅蜜經》第十三卷「適生」條下注謂：適，「三蒼古文作這，……今俗借爲者字，不經甚也。」孫氏明確認爲，「者」是本字，「這」是俗用借字。

劉淇《助字辨略》第三卷「者」字條下謂：「這，音彥，今借作者，讀作者去聲。」（頁165）

章太炎《新方言》卷一說到：「今人謂此爲者，如者回，者裏，者番，者個是也。禪人語錄多作遮。」章氏認爲，現代漢語中的近指詞就是「者」字；章氏沒有提到「這」，大概因爲這是一個俗不可言的俗字，所以提都沒提一下。章氏提到了禪人語錄用「遮」，並沒有把它看作俗字，所以導致了後來張相的看法。

張相在《詩詞曲語辭匯釋》卷一「遮」字條下說：「遮，與這同。這本音彥，迎也，係借用之字，本字應從遮或者。」（頁141）顯然，張相是沿著章太炎的思路並加以說明的。他們二位把「遮」字提到了「這」的本字的候選者地位。

呂叔湘《近代漢語指代詞》指出：「這這個語詞的『本字』大概就是『者』字。」

……後來又爲了避免跟文言通用的『者』字相混，或是因爲這個語詞的聲調已變，才有『這』和『遮』的寫法。」（頁185）

看來，「者」和「這」是否源流關係，還需要進一步的深入檢驗。首先，從時間上看，「者」和「這」同時出現於唐代的文獻，很難判斷誰先誰後。而從今方言的讀音看，「者」和「這」都是俗寫借字，無所謂源和流的關係。

二、從今官話方言讀音看，「這」來自古入聲

今北京話及大多數官話方言都用「這」作近指詞，雖然寫起來是同一個「這」，但口語讀音就很不一致。歸納起來，有三類讀法。一讀車遮韻（聲調有平、上、去三種）；一讀支思韻（聲調有上、去兩種）；一讀入聲韻，和「則」、「隻」同音。車遮韻的讀法，如北京話讀「這」爲去聲[tʂə⁵¹]，和「蔗」同音。其他如鄭州、洛陽、武漢、德州等地，都屬這個類型。而山東、河南、甘肅等地的一些方言，雖然也讀車遮韻，但聲調讀平聲或上聲。如山東即墨，「這」有陰平[tʂə²¹³]和陽平[tʂə⁴²]兩種讀法（趙日新等，1991年，頁116）。山東牟平有陽平[tʂə⁵³]和上聲[tʂə²¹³]兩種讀法（羅福騰，1992年，頁140）。山東利津有陰平[tʂə²¹³]和去聲[tʂə²¹]兩種讀法（楊秋澤，1990年，頁129）。河南獲嘉讀上聲[tʂv⁵³]（賀巍，1989年，頁85，264）。甘肅武都讀上聲[tʂə⁵³]（時建國，1992年，頁47）。

支思韻的讀法，如寧夏的中寧讀「這」爲去聲[tʂl¹³]，和「致」、「制」、「炙」、「擲」、「織」、「職」同音（李樹儼，1989年，頁53）。青海西寧讀「這」爲去聲[tʂl²¹³]，音同「致」（張成材等，1987年，頁243）。陝西商縣既有支思韻的去聲[tʂl⁵⁵]和上聲[tʂl⁵³]兩種讀法，還有車遮韻的去聲[tʂə⁵⁵]和上聲[tʂə⁵³]兩種讀法（張成材，1990年，頁67，38，123）。山西原平「這」一讀支思韻的去聲[tʂl⁵³]，和「致」同音，一讀車遮韻的去聲[tʂv⁵³]，和「蔗」同音（金夢茵，1989年，頁35，94）。貴陽「這」的口語音是陰平[tʂl⁵⁵]，和「隻」、「知」、「支」同音，書面音是陽平[tʂe³¹]，和「折」、「窄」、「側」、「蜇」、「摺」同音（汪平，1994年，頁1，115）。

入聲韻的讀法，如山西長治，「這」讀陰入調[tʂə⁵⁴]，和「則」、「汁」、「職」、「隻」、「炙」同音（侯精一，1985年，頁56，96）。山西的太原和長治也屬同類情況。江蘇泰州「這」一讀陰入調[tʂə³³]，和「只」、「隻」、「職」、「側」、「則」同音；又讀車遮韻的去聲[tʂə³³]，音同「遮」的去聲（俞揚，1991年，頁262，271-72）。南京話「這」只讀入聲：[tʂə⁵]或[tʂie⁵]。山西方言「這」的讀法還有些紛繁的現象，如文水話「這」讀陽入調[tʂə³¹²]，和「直」、「值」、「侄」、「執」同音（「則」、「隻」、「織」、「職」、「炙」、「側」讀陰入[tʂə²】）（胡雙寶，1988年，頁48）。山西平遙話有卷舌音聲母，但「這」讀不卷舌聲母的陰入調[tʂʌ²¹³]，和「則」同音（侯精一，1989年，頁179）。山西大同話「這」一讀入聲[tʂə³²]，音同「隻」、「只」、「汁」、「職」，又讀去聲[tʂə²⁴]，音同「制」、「置」，例如「這

些個」可讀[tʂəʔ³² ɕie⁵⁴ kəʔ³²]，也可讀[tʂl²⁴ ɕie⁵⁴ kəʔ³²]（馬文忠等，1986年，頁46，89），山西忻州話「這」，一讀入聲[tʂə²²]，一讀去聲[tʂl⁵³]（溫端政、張光明，1995年，頁8，318）。

我們不難看出，官話方言「這」字的三類讀法中，雖然每類都有種種內部歧異，但以入聲韻的讀法最為複雜。值得注意的是，在保留入聲的官話方言如山西晉語和江淮官話中，「這」一般都讀入聲；其中江蘇泰州、山西大同既讀入聲韻，又讀車遮韻或支思韻的舒、入兩讀的情況，正反映了這些保守的官話方言也正處於入聲失落的過程中。

從漢語音韻的演變規律看，保留入聲的讀法是一種古老的讀法。所以官話方言中「這」字讀車遮韻和支思韻的不一致、不對應情況，正說明「這」的語源不是來自車遮韻或支思韻而只能來自入聲韻。再進一步分析，古入聲今讀車遮韻的知、章紐字，可來自古咸攝、山攝的開口三等字，如「輒」、「摺」、「哲」、「折」、「浙」。古入聲今讀支思韻的知、章紐字，可來自古深攝、臻攝、曾攝、梗攝的開口三等字，如「執」、「汁」、「窒」、「質」、「織」、「隻」、「炙」、「跖」、「拓」。由於官話方言的入聲韻合併了很多，所以只憑官話方言的讀音就沒法判斷「這」是來自咸、山兩攝的三等開口入聲字，還是來自深、臻、曾、梗四攝的三等開口入聲字。

三、「者」、「這」在文獻中和入聲字「拓」、「則」、「只」通用

《敦煌變文集》中，近指詞多用「這」和「者」，但也用入聲字「拓」、「則」、「只」。用「這」、「者」的例屬常見，此不多舉，如：

這賊爭敢輒爾猖狂。（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6年，頁117）

這迴來往亦無虞。（同上）

者漢大痴，好不自知。（頁250）

者賊無賴，眼惱蠹害。（同上）

用「拓」、「則」、「只」例子不多，如：

(1) 拓迴放後庭（度）還來。（頁88）

(2) 臨入三更，看看則是斫營時節。（頁37）

(3) 霸王謂曰：「不是別人：則是前月廿五日夜，王陵領騎將灌嬰，斫破寡人營亂，廿萬人各著刀箭，五萬人當夜身死。取謀臣鍾離未一言，頭〔偷〕取陵母，適來驅過者便是陵母。」（頁44）

按例（1）中的「拓迴」就是「這回」。例（2）、例（3）中的「則是」就是「這是」。如把「則」理解為常見的連詞用法或表示「是」義的判斷詞，都不切文意。

(4) 金殿乍開（聞）皆失色，只言知了盡悲傷。（頁774）

(5) 皇天只沒殺無辜。（頁734）

(6) 我只佢去，定是并〔菩薩〕識我。(頁620)

(7) 只磨貪婪沒盡期。(頁668)

按，例(4)中的「只言」就是「這言」。例(5)中的「只沒」、例(6)中的「只佢〔只沒〕」、例(7)中的「只磨」都是今語「這麼」的異寫。

「拓」是入聲字，《廣韻》有昔韻之石切和鐸韻他各切兩讀。「則」也是入聲字，《廣韻》德韻子德切。而「只」字，《廣韻》、《集韻》都只有舒聲章移切和諸氏切的讀法，未載入聲的讀法。所以我們要把「只」的入聲讀法作個交代。

「只」的入聲讀法見於金韓道昭作的《五音集韻》入聲質韻：只，「本之爾切，本無質音，今讀若質。俗所音〔增〕」(頁198)。《五音集韻》成於1212年，「只」讀入聲，和「質」同音，這是當時的口語俗音。而現在的山西晉語和蘇、滬一帶，「只」仍讀入聲。例如山西忻州話「只」讀入聲[tsəʔ²]，和「側」同音(溫端政、張光明，1995年，頁317-18)。上海崇明話「只」、「質」、「則」、「側」、「織」、「汁」、「這」都同音[tsəʔ⁵⁵]，趙元任《現代吳語的研究》也把「只」、「則」、「側」列為入聲同音字(頁202)。

「只」、「則」在文獻中通用的情況，自古已然。例如「則」用同「只」：

口、耳之間則四寸耳，曷足以美七尺之軀哉？(《荀子·勸學》)

俺哥哥合情受漢家基業，則你這東吳國的孫權，和俺劉家卻是甚枝葉？(《孤本元明雜劇·單刀會四》)

我想俺這門戶人家，則管里迎賓接客，幾時見了也呵！(《元曲選·風光好一》)

「只」用同「則」：

我老只老老了咱些年紀，老只老老不了我胸中武藝，老只老老不了我龍韜虎略，老只老呵老不了我妙策神機。(《元曲選外編·敬德不伏老三》)

按，「老只老」在《北詞廣正譜》十六〈越調要三臺不伏老〉中都作「老則老」(王鏊，1986年，頁322)，「則」表雖然意。今吳語崇明話就說「雖則」，表雖然意，「則」義同「雖」。

「只」、「則」同音而寫作「則」的情形在《老乞大》中表現尤為突出。在1978年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影印的《老乞大諺解·朴通事諺解》中，據初步檢查，《老乞大》原文「只」字只用了八處，其餘四十七處一概用「則」。

「只」字例：

(1) 我這高麗言語，只是高麗地面裏行的。(頁二下)

(2) 那般打了時，只是不怕(頁三上)

(3) 或早或晚，只那裏宿去。(頁四上)

(4) 咱們只投那裏。(同上)

- (5) 只除那裏好。(頁四下)
- (6) 我只在車房裏宿。(頁十八上)
- (7) 我只是一件，低銀子不要。(頁二十八下)
- (8) 休要只說二兩。(頁三十一下)

「則」字例：

- (1) 咱們則這裏下去來。(頁六下)
- (2) 我則是這般說。(頁七上)
- (3) 初喂時，則將料水拌與他。(頁八下)
- (4) 若是先與料時，那馬則揀了料吃。(頁九上)
- (5) 我明日早則放心的去也。(頁九下)
- (6) 我則是趕着這幾箇馬。(同上)
- (7) 則道是腰裏纏帶裏是錢物。(頁十上)
- (8) 那賊則道是死了。(頁十下)
- (9) 那裏男子漢不打水，則是婦人打水。(頁十三上)
- (10) 咱們則這後園裏去淨手不好那。(同上)
- (11) 在先則是土搭的橋來。(頁十三下)
- (12) 咱們則投那人家糶些來。(頁十四上)
- (13) 教客人們則這棚底下坐的喫飯。(同上)
- (14) 則投這路北那人家。(頁十六上)
- (15) 則這門前車房裏，教我宿一夜如何。(頁十六下)
- (16) 則為教幾箇客人宿來。(頁十七下)
- (17) 休則管的纏張。(頁十八上)
- (18) 則這東房裏宿如何。(頁十八上) (眉批謂：「原作則，墨書作只。」)
- (19) 我則熬些粥喫。(頁十八下)
- (20) 既是客人，則管的央及。(同上)
- (21) 則這車房裏，安排宿處。(同上)
- (22) 咱們則喫乾的如何。(頁二十一上)
- (23) 我則涼喫。(頁二十二上)
- (24) 則投順城門官店裏下去。(頁二十三上)
- (25) 則這店裏放着。(頁二十四上)
- (26) 我則這裏等。(頁二十四下)
- (27) 往年便則是三錢一斤。(頁二十五上)
- (28) 馬的價錢和布價則依往常。(頁二十六上)
- (29) 我則夜來到。(同上)
- (30) 你則拿着牙齒看。(頁二十七上)

- (31) 則有五箇好馬。(頁二十七下)
- (32) 你則說賣的價錢。(同上)
- (33) 那裏是實要的，則是胡商量的。(頁二十八上)
- (34) 咱們則依牙家的言語成了罷。(頁二十八下)
- (35) 久後使不得時，我則問牙家換。(頁二十九上) (按，原文「牙家」誤作「我家」。)
- (36) 你都則這裏等候着。(頁三十下)
- (37) 則一句話兒還你。(頁三十一下)
- (38) 不則十數箇人吃。(頁三十七上)
- (39) 則喫一服檳榔丸。(頁三十七下)
- (40) 那錢物則由那幫閑的人支使。(頁四十二上)
- (41) 他則裝孤，正面兒坐着做好漢。(同上)
- (42) 你則饋我一樣的好銀子。(頁四十四上)
- (43) 敢則到的九十兩。(頁四十五上)
- (44) 我則問牙家換。(頁四十五下)
- (45) 則宜將就的貨物。(頁四十六上)
- (46) 則揀賤的買。(同上)
- (47) 你則這二十五日起去。(頁四十八上)

值得提出的是，上述四十七例中，有四十五處都有眉批：「則，諺解作只。」例(46)的眉批為：「則揀，諺解作只揀。」只有例(35)未作眉批，經查《老乞大諺解下》，正作「我只問牙家換」(頁十三下)。可見《諺解》都把「則」改作「只」了。

據《老乞大諺解·朴通事諺解》的丁邦新〈序〉(頁2)，《老乞大》和「朴通事」大概成書於公元1346-1423年間，而《老乞大諺解》刊於1670年，從《老乞大》的「只」、「則」混用、以「則」為主的情形，到《老乞大諺解》中的一律用「只」，就發生在十四世紀到十七世紀這三百年左右的時間裏，而且就在北方地區。在《老乞大諺解·朴通事諺解》的《單字解》中，也特別注明：「只」字，「《韻會》注云，今俗讀若質」(頁一上)。

所以，《老乞大》的「只」、「則」同音及「只」字音注，是今吳語、晉語、江淮官話以及古文獻「只」、「則」通用、「只」讀入聲的最好證明。

「則」用同指示詞「這」的情形並不多見，但在南唐保大十年(952)的《祖堂集》中，「則」多次和「這」、「者」同時用作指示詞。「這」、「者」用例從略，「則」字用例如下：

- (1) 石霜問，百年後忽有人問極則事，作摩生向他道？(京都：中文出版社，1972年，頁204)

「問極則事」，就是「問及這事」。

- (2) 座主問，徑山萬法歸一，一亦不存時如何徑山。云一亦不留。座主不肯，便去江西問雲居。居云，則非萬法。亦不肯，便去大光。(頁351)

「則非萬法」，就是「這非萬法」。

- (3) 《周異記》云，昭王即位二十四年，……昭王問太史蘇由曰，是何祥也。蘇由奏曰，有大聖人生于西方。又問天下如何。由曰，則時無也，他一千年外聲教被于此土。(頁19)

「則時無也」，就是「這時無也」。

- (4) 〔西院和尚〕後隨祐禪師同創滄山，則十數年間僧眾猶小，師乃頭頭耕耨，處處勞形，日夜忘疲。(頁623)

「則十數年間」，就是「這十數年間」。

- (5) 師問座主，所業什摩。對云，講維摩經。師云，維摩還有祖父也無。對云，有。師云，阿那是維摩祖父。對云，則某甲便是。師云，既是祖父，爲什摩卻與兒孫傳語。(頁656)

「則某甲」，意思是「這敝人〔我〕」。「則」用作「這」，「某甲」是謙稱自己。「則某甲」用來回答「阿那」(阿哪、阿誰意)。

《大藏經》第一五四號西晉竺法護譯《生經》，也多次用「則」作指示詞。例如：

- (6) 佛告諸比丘：欲知爾時烏妻不乎？今此比丘尼是也。……爾時仙人，則我是也。昔日相遇，今世相值。(大正《大藏經》，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影印，第三冊，頁一百三下)

「則吾是」，就是「這我是」，用法同上文「此比丘尼是」。「則〔這〕」、「此」都是近指。而且，「則〔這〕我」對「爾〔那〕時」，「今世」對「昔日」。

- (7) 〔仙人曰〕卿之罪重，當相誅害，今不相問，指示樹下，則王先身爲侍者時，供給仙時，坐翹一腳，憾結而終。(頁七十八上)

「則王」，就是「這王」。

- (8) 爾時導師，則我身是。五百賈客，諸弟子者是。(頁七十六上)

「則我身」，就是「這我身」，表示確指，和「諸弟子」統指眾弟子正相對。

- (9) 佛告諸比丘國王及諸比丘：買珠男子，則我身是。其女身者，則暴志是。
(頁七十六中)

「則我身」，就是「這我身」。「則暴志」，就是「這暴志」，「暴志」是人名。都用作確指。

- (10) 佛告比丘：爾時鼈婦，則暴志是。鼈者則調達是。獼猴王者則我身是。
(頁七十七上)

「則暴志」、「則調達」都是確指暴志和調達兩人。

- (11) 佛告諸比丘：爾時智慧者，則舍利弗是。工巧者，則阿那律是。端正者，則阿難是。精進者，則輪輪是。(頁八十八下)

- (12) 佛告比丘：欲知爾時兔王者，則我身是。諸眷屬者，今諸比丘是。(頁九十四下)

「則我身」和「諸比丘」相對，可知「則」是確指的「這」。而且，《生經》「則我身」的說法，和上文所舉《祖堂集》例(5)「則某甲」結構相同，意思相同。

四、武鳴壯語借用漢字「則」可表指示義

李方桂《武鳴僮語》所收集的壯歌中，就常見到「則」字。「則」是漢語借字，壯音[θak⁴⁵]。李先生在詞彙部分，指出「則」有「任何一個」、「約」、「某」的意思(李方桂，1953年，頁340)，沒有指出「則」表示確指的意思。筆者對「則」字用例仔細審核，覺得「則」的指示用法是其常見用法。例如：

- (1) 否 瞞 戾 則 的
ʔbau⁵⁵ muan³¹ poi⁵¹ θak⁴⁵ ti³³ (頁82-83)
(不瞞兄這點)

李譯為「不瞞你老兄一點」(頁217)，把「則[θak⁴⁵]」解為「一」。因為上文是祝英臺向梁山伯說話，說他是祝英臺的妹妹，所以譯為「不瞞(你)兄這點」較妥。

- (2) 号 則 幾 十 垢
xau¹³ θak⁴⁵ koi⁵⁵ ɕip¹³ xau⁵¹ (頁144-45)
(像那幾十〔羅〕米)

李譯就作「像那幾十〔羅〕米」(頁242)，已經把「則」理解並翻譯作指示詞了。

- (3) 作 則 双 首 書
ɕak⁵⁵ θak⁴⁵ θøŋ³³ θau⁵⁵ θau³³ (頁174-75)
(作這兩首歌)

李譯為「作這們兩首歌」（頁257），把「則」譯作「這們」，就是「這麼」，就是指示意。

- (4) 合 則 夜 丕 蘭
 xap³¹ θak⁴⁵ xam¹³ poi³³ ran³¹ (頁174-75)
 (約好那夜〔你〕到家)

李譯為「約好某夜〔你〕到家」（頁257），把「則」譯作「某」，也是指示義，但非確指。而下文是「〔問你〕為何失約」，是說約會那個晚上她失約了，所以「則夜」當是確指「那夜」。

- (5) 星 冇 貧 則 樣
 nuɑŋ⁵¹ ʔdwai³³ pan³¹ θak⁴⁵ jwɑŋ¹³ (頁156-57)
 (妹妹不像〔你〕這樣)

李譯作「妹妹一樣都沒有」（頁248），把「則」解作「一」。原詩上句是「哥哥有家有能幹」，指情哥已成家，又能幹，而妹妹未成家，又不能幹，所以譯為「妹妹不像〔你〕這樣」似更妥，其中「貧[pan³¹]」是「是」、「如」的意思。

- (6) 則 双 首 書 紗
 θak⁴⁵ θoŋ³³ θau⁵⁵ θau³³ θa³³ (頁180-81)
 (這兩首歌詞)

李譯作「這們兩首歌詞」（頁260），「則」譯為「這們」，即「這麼」，已是指示詞了。

- (7) eak⁵⁵ θak⁴⁵ θoŋ³³ θau⁵⁵ fwan³³ (頁1182)
 (作這兩首山歌)

這首壯歌沒附壯文，比較上文例(3)和例(6)，一看就知道是「作這兩首山歌」。李譯為「作兩首山歌」（頁261）。因為李方桂沒有注意到「則」[θak⁴⁵]在壯語中可表指示的用法，所以常省卻「則」的指示意義的翻譯。而在不能省卻時，如例(2)、例(3)和例(6)三句中，還是把「則」譯成表指示的「那」和「這們」了。

五、福清話指示詞「者」和「隻」同音，廈門話指示詞「則」和「隻」同音

閩語有些方言近指詞有兩個，一般寫作「者」和「只」，這和北方官話方言近指詞「這」一讀車遮韻、一讀支思韻的情況可謂遙相呼應。閩語近指詞用「者」、「只」的方言如福州話和汕頭話。例如：

福州話（福建省漢語方言調查指導組等，1962年，頁209）：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只（這）	tsi ³¹
只隻（這個）	tsi ³¹ ʒieŋ ²⁴
只邊（這邊）	tsi ³¹ βeiŋ ⁴⁴
只件（這件）	tsi ³¹ ɣoŋ ³⁴³
只幾隻（這幾個）	tsi ³¹ kuəi ⁴⁴ ʒieŋ ²⁴
者人（這個人）	tsia ³¹ nøyŋ ⁵³
者事計（這件事）	tsia ³¹ tai ⁵³ ie ²¹³
者地方（這地方）	tsia ³¹ ti ⁴⁴ uoŋ ⁴⁴
者天氣（這天氣）	tsia ³¹ leŋ ⁵³ ŋei ²¹³
者位處（這地方）	tsia ³¹ uəi ⁵³ ʒøy ²¹³

汕頭話（林倫倫，1992年，頁80）：

只頭（這裏）	tsi ⁵³⁻⁵⁵ t'au ⁵⁵
只片（這邊）	tsi ⁵³⁻⁵⁵ pōi ⁵⁵
只陳（這時）	tsi ⁵³⁻⁵⁵ tsuŋ ⁵⁵
者（這）	tsia ⁵³
者個（這樣）	tsia ⁵³⁻⁵⁵ kai ⁵⁵

有些閩語方言如潮陽話、福清話，雖只寫一個「者」字作近指詞，但有兩種以上讀音，和官話方言「這」的車遮韻、支思韻兩種讀法相對應。例如：

潮陽話（張盛裕，1979年，頁246）：

者回（這回）	者音 tse ⁵³ （陰上）
者個、者物	者音 tsai ⁵³ （陰上）

潮陽話「者」音[tse⁵³]時，就和「姐」同音，這個音和官話方言「這」的車遮韻讀法相對應。而「者」讀[tsai⁵³]時，就和「知」、「屎」有「駛」等字同韻，這個[tsai⁵³]音，就和官話方言「這」的支思韻讀法相對應。而「之乎者也」的「者」讀陽去調[tse¹¹]（張盛裕，頁267）。

福清話（馮愛珍，1993年，頁73，76，78）：

者（這）	tsi ³³ （上聲）
者（這）	tsie ³³ （上聲）
者〔之乎者也〕	tsia ³³ （上聲）
□（這）	tsia ²¹ （陰去。標音舉例部分就都寫作「這」了。）

據馮愛珍的《福清方言研究》，「者」讀[tsi³³]，和「姊」、「旨」、「指」、「止」、「紙」、「子」同音（頁73）；「者」讀[tsie³³]，就和「紫」、「指」、「子」同音

(頁78)，這兩種讀法和官話方言「這」的支思韻讀法對應。「者」讀[tsia³³] (頁78)，和「姐」同音。原書未注，筆者引用時加方括弧注，指出它不用作指示詞，這和潮陽話「之乎者也」的「者」和指示詞不同音正相一致。標作框框而舉例時寫作「這」的指示詞[tsia²¹]，是陰去調，和「隻」、「迹」、「乍」、「柘」、「蔗」同音(頁76)。由於福清話古陰入字今讀同陰去調，我們推測這個陰去調的指示詞來自入聲字，和官話方言「這」的入聲讀法相對應。

所以，閩語的近指詞「者」，和官話方言的近指詞「這」，儘管書面上寫成不同的字，實際上兩者的音韻地位互相對應，所以來源一致。如果說從官話方言的讀音、從文獻中的用例，還只能推斷這個指示詞「者」、「這」是來源於入聲的話，那末，我們從閩語福清話的音韻分析，就可以進一步明確，這個近指詞實際上和量詞「隻」同音，語源也就是量詞「隻」。這和一些南方方言如吳、贛、粵、客用量詞「個」作指示詞正相對應。

福清話的量詞「隻」有兩個讀音，多數情況下標作陰去調[tsia²¹]，如馮愛珍《福清方言研究》頁76同音字表列了「只」字，作為「隻」的簡體字，而在標音舉例部分，都寫「隻」，都是陰去調[tsia²¹]。「隻」的另一讀是陰去調[tsie²¹]，見於同音字表頁78，和「制」、「製」、「際」等字同音。我們注意到，「隻」字的多讀，和「者」、「這」的多讀很相似。下面先看《福清方言研究》中量詞「隻」的用例(可用於人和物)，然後再列指示詞的用例。

先看「隻」的用例：

- | | | | | | | | |
|-----|----------------------|----------------------|----------------------|------------------------|----------------------|-------------------|-----------|
| (1) | 兩 | 隻 | 儂 | 平 | 平 | 懸 | (兩人一樣高) |
| | laŋ ⁴¹⁻²¹ | ts-ʒia ²¹ | nøŋ ⁵⁵ | paŋ ⁵⁵ | p-man ⁵⁵ | keŋ ⁵⁵ | (頁135) |
| (2) | 許 | 隻 | 金 | 鑾 | 殿 | | (那個金鑾殿) |
| | hy ³³⁻⁵⁵ | ts-ʒia ²¹ | kiŋ ⁵³⁻⁵⁵ | l-noŋ ⁵⁵⁻²¹ | t-ŋeŋ ²¹ | | (頁157) |
| (3) | 有 | 一 | 隻 | 馬 | 夫 | 哥 | (有一個馬大哥) |
| | u ⁴¹⁻⁵⁵ | syo ⁵³⁻²¹ | ts-ʒia ²¹ | ma ³³⁻²¹ | tua ⁴¹⁻⁵⁵ | ko ⁵³ | (頁157) |
| (4) | 兩 | 隻 | 武 | 將 | | | (兩個武將) |
| | laŋ ⁴¹⁻²¹ | ts-ʒia ²¹ | u ³³⁻⁵⁵ | ts-ʒyoŋ ²¹ | | | (頁164-65) |

再看「這」[tsia²¹]的用例(十六例)：

- | | | | | | | | | |
|-----|--------------------|----------------------|-------------------------|---------------------|--------------------|--------------------|------------------|--|
| (1) | 這 | 長 | 衫 | 骯 | 髒 | 會 | 死 | (這長衫髒死了) |
| | tsia ²¹ | toŋ ⁵⁵ | s-naŋ ⁵³ | aŋ ⁵³⁻⁵⁵ | tsaŋ ⁵³ | e ⁴¹⁻⁵⁵ | si ³³ | (頁134) |
| (2) | 這 | 海 | 水 | …… | | | | (頁155。原文「這」標音為tsia ³³⁻²¹ ，失校) |
| | tsia ²¹ | hai ³³⁻²¹ | ts-ʒui ³³⁻⁵³ | | | | | |
| (3) | 這 | 病 | 啞 | 懸 | 起 | 來 | | (這啞巴長高起來) |
| | tsia ²¹ | paŋ ⁴¹⁻⁵⁵ | ø-ŋa ³³ | keŋ ⁵⁵ | k'i ³³ | li ⁵⁵ | | (頁157) |

- (4) 這 紙 人 紙 馬
tsia²¹ tsai³³⁻²¹ nɔŋ⁵⁵ tsai³³⁻²¹ ma³³ (頁158)
- (5) 這 皇 帝
tsia²¹ huɔŋ⁵⁵⁻²¹ t-ne²¹ (頁158)
- (6) 這 槍 擔
tsia²¹ ts'yoŋ⁵³⁻⁵⁵ t-nan⁵³ (頁159)
- (7) 這 紙 人 紙 馬
tsia²¹ tsai³³⁻²¹ nɔŋ⁵⁵ tsai³³⁻²¹ ma³³ (頁160)
- (8) 這 剩 其 油 麻 (這剩的油麻)
tsia²¹ tuɔŋ⁴¹ .ki iu⁵⁵ mua⁵⁵ (頁161)
- (9) 這 石 樁 窟
tsia²¹ syo⁵³⁻⁵⁵ tsyŋ⁵³⁻⁵⁵ k'ŋo²² (頁163)
- (10) 這 起 事
tsia²¹ k'ŋo⁵³⁻⁵⁵ sɔ⁴¹ (頁163)
- (11) 這 星 叫 咧 皇 帝 星 (這星叫作皇帝星)
tsia²¹ siŋ⁵³ kieu²¹ .le huɔŋ⁵⁵⁻²¹ t-ne²¹⁻⁵⁵ siŋ⁵³ (頁164)
- (12) 這 心 腹 之 患
tsia²¹ siŋ⁵³⁻⁵⁵ po²² tsi⁵³⁻⁵⁵ huan²¹ (頁165)
- (13) 這 □ 候 (這時候)
tsia²¹ lien²¹ h-ŋau⁴¹ (頁165)
- (14) 這 溪 水
tsia²¹ k'e⁵³⁻⁵⁵ ts-ɣui³³⁻⁵³ (頁166)
- (15) 這 狼 心 狗 肝
tsia²¹ loŋ⁵⁵ siŋ⁵³ keu³³⁻²¹ kan⁵³ (頁167)
- (16) 這 溪 一 直 可 (這溪一直乾涸)
tsia²¹ k'e⁵³ i²²⁻⁵ ti⁵ k'o⁵³ (頁167)

再看指示詞「者」(有時也作「這」)[tsie³³](也作[tsie²¹])的用例(二十二例):

- (1) 者 □ 大 (這個大)
tsie³³⁻⁵⁵ sia²¹ tua⁴¹ (頁130)(「□」[sia²¹]大概是「隻」的變讀)
- (2) 者 兩 隻
tsie³³⁻⁵⁵ nan⁴¹⁻²¹ ts-ɣia²¹ (頁130)
- (3) 者 一 隻
tsie³³⁻⁵⁵ syo⁵³⁻²¹ ts-ɣia²¹ (頁130)
- (4) 者 爪 兒 厝 (這些房子)
tsie³³⁻⁵⁵ tsua³³⁻²¹ i⁵⁵ ts'uo²¹ (頁130)

- (5) 者 一 句 話 (頁130)
 tsie³³⁻⁵⁵ syo⁵³⁻⁵⁵ kuo²¹ ua⁴¹
- (6) 者 一 樣 毛 (這個東西) (頁130)
 tsie³³⁻⁵⁵ syo⁵³⁻⁵⁵ yon⁴¹ no²¹
- (7) 者 一 隻 會 食 (這個吃得) (頁131)
 tsie³³⁻⁵⁵ syo⁵³⁻²¹ ts-ʒia²¹ e⁴¹⁻⁵⁵ sia⁵³
- (8) 者 一 菩 花 (這朵花) (頁131)
 tsie³³⁻²¹ syo⁵³⁻⁵⁵ p-βuo⁵⁵ hua⁵³
- (9) 者 地 勢 滄 真 懸 (這地勢不會很高) (頁155)
 tsie³³⁻²¹ ti⁴¹⁻²¹ sie²¹ me⁴¹⁻⁵⁵ tsin⁵³⁻⁵⁵ ken⁵⁵
- (10) 者 爪 兒 青 盲 兵 (這些無眼珠的兵) (頁161)
 tsie³³⁻²¹ tsua²¹ i⁵⁵ ts'an⁵³⁻⁵⁵ maj⁵⁵ pin⁵³
- (11) 者 底 (這裏) (頁208)
 tsie³³⁻²¹ t-le³³⁻⁵³
- (12) 者 位 (這裏) (頁208)
 tsie³³⁻⁵⁵ uoi²¹
- (13) 者 □ 好 (這麼好) (頁208)
 tsie³³⁻²¹ maj⁵³ ho³³
- (14) 者 一 種 (這宗) (頁213)
 tsie³³⁻²¹ syo⁵³⁻⁵⁵ tsyn³³
- (15) 者 一 椿 (這宗) (頁213)
 tsie³³⁻²¹ syo⁵³⁻⁵⁵ tson⁵³
- (16) 這 藥 餅 我 食 滄 落 (這藥片我吞不下去) (頁134)
 tsie²¹ yo⁵³⁻⁵⁵ pian³³ nua³³ sia⁵³ me⁴¹⁻⁵⁵ lo⁵³
- (17) 伊 這 病 啞 無 聾 (他這啞巴不聾) (頁156)
 i⁵³⁻⁵⁵ tsie²¹ pan⁴¹⁻⁵⁵ ø-ŋa³³ mo⁵⁵ løn⁵⁵
- (18) 談 這 呢 眉 頭 (頁156)
 taŋ⁵⁵ tsie²¹ • li mi⁵⁵ t'-lau⁵⁵
- (19) 這 病 啞 剪 哦 剪 哦 (這啞巴剪啊剪啊) (頁156)
 tsie²¹ pan⁴¹⁻⁵⁵ ø-ŋa³³ tsen³³ • ŋo tsen³³ • ŋo
- (20) 這 脰 園 個 郎 片 焦 啲 (這地一整片乾啲) (頁156)
 tsie²¹ ts'ej⁵⁵ h-ŋuon⁵⁵ ko²¹⁻⁵⁵ lon⁵⁵ p'ien²¹ ta⁵³ • yo

- (21) 這 時 候
tsie²¹⁻⁵⁵ si⁵⁵⁻²¹ h-au⁴¹ (頁160)
- (22) 這 八 十 萬 兵 馬
tsie²¹ pe?²²⁻⁵ se?⁵⁻²¹ uan⁴¹ pin⁴¹ ma³³ (頁161)

我們發現，例(16)至例(22)，寫作「這」的都是陰去調[tsie²¹]，例(1)至例(15)寫作「者」的，雖然本調標為上聲[tsie³³]，但連讀調有六例是陰去調，九例是55（同陽平）調，沒有一例是讀上聲33調的。而陰去調也有55這個連讀調，所以我們懷疑，這個上聲33調的指示詞[tsie³³]，在實際口語中並不存在。換句話說，在實際口語中，只有陰去調[tsie²¹]（連讀調為55調）是指示詞，所謂陰上調的指示詞[tsie³³]，有可能是遷就字形「者」而造成的誤讀。

最後看指示詞上聲[tsi³³]（也寫作「者」或「這」）的用例（十五例）：

- (1) 這 半 十 日 (這半天)
tsi³³⁻²¹ puan²¹⁻⁵⁵ s-ne?⁵ ni?⁵ (頁129)
- (2) 者 隻 是 伊 其 書 (這是他的書)
tsi³³⁻⁵⁵ ts-ʒia²¹ se⁴¹ i⁵³ .ki tsy⁵³ (頁132)
- (3) 這 本 書
tsi³³⁻⁵⁵ puon³³⁻⁵⁵ tsy⁵³ (頁133)
- (4) 者 隻 曝 粟 其 埕 散
(這個曬穀場腳下)
tsi³³⁻²¹ ts-ʒia²¹ p'uo⁵³⁻²¹ ts'uo²¹ .k-i tian⁵⁵ k'a⁵³ (頁155)
- (5) 者 隻 是 有緣故 其
(這是有緣故的)
tsi³³⁻⁵⁵ ts-ʒia²¹ si⁴¹⁻⁵⁵ u⁴¹⁻⁵⁵ yon⁵⁵⁻²¹ ko²¹ .k-i (頁155)
- (6) 者 一 年
tsi³³⁻²¹ syo⁵³⁻⁵⁵ nie⁵⁵ (頁156)
- (7) 者 一 晡
(這一夜)
tsi³³⁻²¹ syo⁵³⁻⁵⁵ p'uo⁵³ (頁159)
- (8) 者 一 時
tsi³³⁻²¹ syo⁵³⁻⁵⁵ si⁵⁵ (頁159)
- (9) 者 麼 稽 其 油 麻 (這麼多的油麻)
tsi³³⁻²¹ ma⁵⁵ se⁴¹ .k-i iu⁵⁵ mua⁵⁵ (頁161)
- (10) 者 幾 日
tsi³³⁻²¹ kui³³⁻²¹ ni?⁵ (頁164)
- (11) 者 新 皇
tsi³³⁻²¹ sin⁵³⁻⁵⁵ huon⁵⁵⁻²¹ t-ne²¹ (頁164)

- (12) 者 隻 人
 tsi³³⁻²¹ ts-ʒia²¹ nəŋ⁵⁵ (頁165)
- (13) 者 隻 一 未 經 批 准 定 是 新
 tsi³³⁻²¹ ts-ʒia²¹ i²²⁻⁵ teŋ⁴¹ si⁴¹⁻²¹ siŋ⁵³⁻⁵⁵
 皇 帝 其 奶 (這位一定是新皇帝的母親)
 huoŋ⁵⁵ t-ne²¹ • ki ne³³ (頁166)
 (原文「者」未標連讀調。據例(2)，(4)，(12)加)
- (14) 者 一 時
 tsi³³⁻²¹ s-lo⁵³⁻⁵⁵ si⁵⁵ (頁166)
 (原文未標連讀調，據例(6)，(7)，(8)加)
- (15) 者 兩 隻 人
 tsi³³⁻²¹ laŋ⁴¹⁻²¹ ts-ʒia²¹ nəŋ⁵⁵ (頁167)

我們發現，指示詞上聲[tsi³³]的十五個用例中，除了例(9)「者麼」和例(11)「者新皇帝」外，其餘十三例全是指示詞加量詞或加數量結構的組合方式。而且，連讀調不是去聲21調，就是陽平55調，口語語流中不存在上聲[tsi³³]。這情況和指示詞[tsie²¹]完全相似，也就是說口語中不存在讀上聲的指示詞。

到此，我們可以明確，福清話的三個指示詞：(一)「這」[tsia²¹]，和量詞「隻」[tsia²¹]完全同音；(二)「者/這」[tsie³³]（實際上是[tsie²¹]）和量詞「隻」的又音[tsie²¹]相合；(三)「者/這」[tsi³³]（實際上是[tsi²¹]）是用於數詞量詞之前的一種讀法，和官話「這」的支思韻讀法相對應，正是古陰入字「隻」失落入聲後的一種讀法。

福清話的指示詞來源於量詞「隻」，和廈門話指示詞來源於「隻」正一致。福建順昌話用「隻隻」[tsia¹¹ tsia¹¹]來表示這個。筆者在〈閩南方言常用指示詞考釋〉一文中指出，廈門話的近指詞「則」[tsia²²]，如「則久仔〔這些日子〕」、「則個〔這些〕」等，和量詞「隻」[tsia²²]完全同音。那個陽平調的近指詞「遮」[tsia³⁵]，在對比表示強調時仍讀陰入調[tsia²²]，如：「遮[tsia³⁵]好食，遮[tsia²²]倂較更好食。」可知陽平調的「遮」是陰入調的「遮〔隻〕」[tsia²²]失落入聲韻尾而致。而福州話的那個近指詞「者」[tsia³¹]（上聲），由於福州話的一部分陰入字連調行為和上聲一致，所以那個指示詞雖然和上聲「者」同音，實際上也是量詞「隻」的連讀變調而致。閩語除了用量詞「隻」作指示詞外，還有用量詞「樣」作指示詞的，如建甌、石陂（張惠英，1994年，頁214-15）。

六、結論：「者」、「這」來自「隻」，和古韻書反切及今方言語音相合；量詞「隻」演變為指示詞，和量詞「個」演變為指示詞屬同類現象

我們說指示詞「者」和「這」來自量詞「隻」，這個結論和古韻書反切相合。請看：

- 一、王國維抄本《唐寫本切韻殘卷》第三卷之石切小韻：「適，又作這。」（頁四

十上)就是說「這」是之石切音「適」的異寫。「這」用作「適」在佛經中常見(周法高, 1963年, 頁348; 陳治文, 1964年, 頁443)。而「這」的之石切音, 就和「隻」字完全同音。

二、《朴通事諺解·單字解》:「這, 此也, 這箇, 這裏。俗呼二音: 之夜切ㄉ, 之石切ㄉ, 俗從ㄉ音者多。」《單字解》是中國語學者崔世珍於1515年左右所作, 距今快五百年了, 當時俗音以「之石切」為多。和601年的《切韻》音相合。

我們說「者」、「這」來自「隻」, 和今方言語音相合。請看:

一、閩語廈門話、福清話、順昌話, 近指詞都有和「隻」同音的讀法。閩語這個近指詞, 雖然有的讀入聲, 有的讀上聲, 有的讀去聲, 但聲母、韻母都相同, 都是[tsia], 可以說「隻」的舒、入異讀。

二、保留入聲的官話方言如山西長治、大同、江蘇泰州等, 近指詞「這」都讀入聲, 都和「隻」同音。

三、失落入聲的官話方言, 如貴陽, 「這」和「隻」同讀支思韻陰平調[tsɿ⁵⁵]; 寧夏中寧、陝西商縣等「這」讀支思韻的去聲。「隻」是古昔韻章母字, 今讀支思韻符合漢語音韻演變規律。中寧話古入聲字今讀去聲, 可就是量詞「隻」這個入聲字讀的是陰平調, 這種不規則的例外讀音, 就成為區別量詞和指示詞不同詞性的手段。閩語一些方言有個近指詞「只」(上聲), 和官話方言把「隻」讀成支思韻正相一致。

四、「者」在吳語方言如崇明話和杭州話中讀陰入調, 和「哲」、「折」、「執」、「只」、「質」、「則」、「側」同音(崇明話是筆者母語; 杭州話據錢乃榮, 1992年, 頁27)。浙江西部的淳安話也是「者」、「折」、「汁」、「則」、「職」、「哲」同音, 都是陰入字(曹志耘, 1996年, 頁34)。針對吳語方言如蘇州話和上海話讀「者」同「宰」音, 趙元任的《現代吳語的研究》單字表部分頁146把「者」的é韻擬音加了個問號「?」, 而在頁202則明確把「這」擬同「折」、「哲」、「汁」、「職」。地處長江入海口、交通不便的崇明島方言, 「者」、「這」仍讀入聲同音字, 所以「者」=「這」。

五、官話方言如北京話, 把「這」讀為車遮韻, 大概是隨方言區和「這」同音的入聲字「折」、「哲」、「者」、「則」舒聲化讀成é韻而致。由於古入聲韻在今方言中合併了很多, 昔韻的「隻」、「炙」和薛韻的「哲」、「折」在保留入聲的官話方言中都合併為一, 於是在失落入聲尾後, 有的讀支思韻, 有的就讀車遮韻。

最後, 量詞「隻」演變為指示詞, 猶如「個」、「樣」演變為指示詞是同樣的道理。今南方方言如吳、粵、閩, 量詞可直接置於名詞前, 起定指作用, 所以最常用的量詞就兼而成為指示詞了。所以, 文獻中所見的指示詞「這」、「者」、「拓」、「則」、「只」, 還有「遮」等, 都是「隻」的之石切音的種種轉寫。

引用書目

- 曹志耘：《嚴州方言研究》，《開篇》單刊7（東京：早稻田大學，1996年）。
- 陳治文：〈近指指示詞「這」的來源〉，《中國語文》1964年第6期，頁442-43。
- 丁邦新：〈序〉，載《老乞大諺解·朴通事諺解》（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78年），頁1-17。
- 馮愛珍：《福清方言研究》（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3年）。
- 福建省漢語方言調查指導組、福建省漢語方言概況編寫組：《福建省漢語方言概況》，上冊（討論稿，1962年）。
- 韓道昭（撰）、寧忌浮（校訂）：《五音集韻》（北京：中華書局，1992年）。
- 賀 巍：《獲嘉方言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1989年）。
- 侯精一：《長治方言志》（北京：語文出版社，1985年）。
- 侯精一：《晉語研究》（東京：東京外國語大學亞非言語文化研究所，1989年）。
- 胡雙寶：《文水方言志》（北京：語文出版社，1988年）。
- 金夢茵：《原平方言志》（北京：語文出版社，1989年）。
- 李方桂：《武鳴僮語》（北京：中國科學院，1953年）。
- 李樹儼：《中寧縣方言志》（銀川：寧夏人民出版社，1989年）。
- 林倫倫：〈汕頭方言詞匯四〉，《方言》1992年第1期，頁78-80。
- 劉 淇：《助字辨略》（北京：中華書局，1963年）。
- 呂叔湘（著）、江藍生（補）：《近代漢語指代詞》（上海：學林出版社，1985年）。
- 羅福騰：《牟平方言志》（北京：語文出版社，1992年）。
- 馬文忠、梁述中：《大同方言志》（北京：語文出版社，1986年）。
- 錢乃榮：《杭州方言志》，《開篇》單刊5（東京：早稻田大學，1992年）。
- 時建國：〈甘肅省武都方言同音字匯〉，《方言》1992年第1期，頁45-53。
- 汪 平：《貴陽方言詞典》（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1994年）。
- 王 鐸：《詩詞曲語辭例釋》，增訂本（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
- 溫端政、張光明：《忻州方言詞典》（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1995年）。
- 楊秋澤：《利津方言志》（北京：語文出版社，1990年）。
- 俞 揚：〈泰州方言同音字匯〉，《方言》1991年第4期，頁259-74。
- 張成材：《商縣方言志》（北京：語文出版社，1990年）。
- 張成材、朱世奎：《西寧方言志》（西寧：青海人民出版社，1987年）。
- 張惠英：〈閩南方言常用指示詞考釋〉，《方言》1994年第4期，頁212-18。
- 趙日新、沈明、扈長舉等：《即墨方言志》（北京：語文出版社，1991年）。
- 趙元任：《現代吳語的研究》（北京：科學出版社，1956年）。
- 周法高：《中國語文論叢》（臺北：正中書局，1963年）。
- 張盛裕：〈潮陽方言的文白異讀〉，《方言》1979年第4期，頁241-63。

張 相：《詩詞曲語辭匯釋》（北京：中華書局，1977年）。

章太炎：《新方言》，收入《章氏叢書》（杭州：浙江圖書館）。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 Study on the Demonstratives *Zhe* 者 and *Zhe* 這

(A Summary)

Zhang Huiying

The etymology of the Chinese demonstratives *zhe* 者 and *zhe* 這 is an attractive subject that stimulates scholars' thinking and encourages linguists to investigate. This article samples a wide range of the Chinese dialects, traditional rhyme books and ancient vernacular texts, and suggests that the etymology of *zhe* 者 and *zhe* 這 as a demonstrative originates from the measure word *zhi* 隻. The reasons are as follows:

1. In Mandarin dialects, people write the same character *zhe* 這 for "this," but the pronunciation varies in different dialectal areas, and cannot correspond to each other phonologically not only in the tone, but also in the rhyme. Especially in the areas of having *ru* 入 tone such as the Jianghuai 江淮 dialects and Jin 晉 dialects, *zhe* 這 is pronounced with *ru* tone. In the Min 閩 dialects of Xiamen 廈門 and Fuqing 福清, the demonstrative for "this" is also pronounced with *ru* tone, and is homonymous with *zhi* 隻.

2. In the extant earliest Chinese rhyme book *Tangxieben qieyun canjuan* 唐寫本切韻殘卷, *zhe* 這 is phonetically defined by the gloss 之石切, a homophone of *zhi* 隻. The book *Piaotongshi yanjie danzije* 朴通事諺解·單字解 explains that *zhe* 這 is pronounced both 之石切 and 之夜切, and the sound 之石切 is more popular.

3. The evolution of *zhi* 隻 as a demonstrative is a common phenomenon, which is like the measure word *ge* 個 becoming the demonstrative in Wu 吳, Yue 粵 and Ke 客 dialects.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